证券代码: 832059

证券简称: 欧密格

主办券商: 国泰海通

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 审议并通过:

提名林惠作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 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 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仙燕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 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 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赵迎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年4月21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974,000股,占公司股本的4.7%,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原董事孙根明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导致董事会成员人数少于法定最低人数, 根据相关规定,拟聘任林惠作先生为公司董事。

原监事、监事会主席赵伟宇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导致监事会成员人数少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相关规定,拟聘任张仙燕女士为公司监事。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财务负责人兼信息披露负责人赵迎周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负责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林惠作,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台湾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4月1日至1993年5月26日,就职于光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厂务部员工;1993年6月1日至1998年7月20日,就职于南京华鼎电子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工程师;2001年5月1日至2004年2月1日,就职于光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工程师;2004年3月1日至2008年12月1日,就职于光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2009年3月1日至2012年4月15日,就职于连云港光鼎电子有限公司,任照明应用研发部经理;2012年5月1日至2012年10月15日,就职于南京华鼎有限公司,任总经办副总;2012年10月18日至2018年10月30日,就职于连云港光鼎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办制总;2012年10月18日至2018年10月30日,就职于连云港光鼎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办大中华区总经理;2018年11月1日至今,就职于连云港光鼎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办大中华区总经理。

张仙燕,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5月10日至今,就职于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制造部经理。

赵迎周,男,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8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子公司,任成本会计;2010年3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子公司,历任总账会计/财务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4月,就职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公司,任财务经理。2017年5月至2020年4月29日就职于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处长。2020年4月30日至今就职于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的责人兼信息披露负责人。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为公司经营调整、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